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
2026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2026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发展孩子、满意家长；成就教师、服务社会；幼儿保育、幼儿教育。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共有内设机构 1 个。包括：总务处、保教处、保健处 。

编制人数小计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30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3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0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人，退休人数小计 0 人，退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212 人，其中:幼儿园人数 212 人，小学生人数 0 人，初中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2026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收入预算总额为 479.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调整工资标准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9.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工资标准提高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3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8.4 万元，主要原因是 大班幼儿免除保教费 ;事业部门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0;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支出预算总额为支出预算总额为 516.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 大班幼儿免除保教费 。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79.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调整工资标准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7.9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0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教育支出 516.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 大班幼儿免除保教费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47.91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增加 20.88 万元，主要原因是 调整工资标准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53 万元，主要原因是 增加教师培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479.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调整工资标准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教育支出 516.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 大班幼儿免除保教费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79.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调整工资标准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7.9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

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0 ，支出预算为 0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0 ，支出预算为 0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没有这项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 没有这项支出 。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

（九）XX项目情况说明（单位本级）

1.**项目

1）项目概述

2）立项依据

3）实施主体

4）实施方案

5）实施周期

6）年度预算安排

7）绩效目标和指标

2.**项目

同上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中心幼儿园“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

因是：没有这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这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这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这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这项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部门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部门从主管部门和上级部门

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6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5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

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